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1)主要交易-就融資租賃安排簽訂補充協議II; 及

(2)就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融資租賃安排及其補充協議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12月24日及2023年6月2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日期分別為2022年2月25日及2023年8月25日的通函(「該等通函」),其內容分別有關(i)於2021年12月24日,本公司與興業金融租賃簽訂融資租賃合同,據此,興業金融租賃同意向本公司購買租賃資產,購買價款為人民幣400百萬元,同時將租賃資產回租予本公司,為期五年;及(ii)於2023年6月20日,本公司與興業金融租賃就融資租賃合同簽訂補充協議I,將租賃期限由60個月延長至71個月,到期日相應延長至2027年11月26日,租期由10個租期變更為12個租期,並對租金支付安排、租賃利率及擔保方式進行調整及補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等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經公平磋商後,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0日(交易時段後)與興業金融租賃訂立補充協議II,對融資租賃合同、補充協議I及其項下的融資租賃安排之租賃期限、租金支付安排等進行調整及補充。除補充協議II所列明的修訂及補充外,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由於補充協議II構成對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條款的重大更改,且由於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但低於100%,訂立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通知、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會,以就補充協議II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尋求股東的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b)條及14.60(7)條相關規定,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詳情及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將於2025年12月1日或之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補充協議II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經本公司股東審議批准。如補充協議II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未能獲得前述之股東批准,則補充協議II將解除,本公司繼續按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履行包括租金支付在內的各項義務。

就臨時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 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廠的本公司一樓會議室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會以考慮 及酌情通過(其中包括)批准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普通決議案。為 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 至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 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轉讓變更登記。

(1) 主要交易-就融資租賃安排簽訂補充協議II

董事會宣佈,經公平磋商後,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0日(交易時段後)與興業金融租賃訂立補充協議II,對融資租賃合同、補充協議I及其項下的融資租賃安排之租賃期限、租金支付安排等進行調整及補充。除補充協議II所列明的修訂及補充外,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a. 融資租賃合同、補充協議I及補充協議II

除補充協議II所列明的修訂及補充外,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約定仍適用於融資租賃安排。

融資租賃合同、補充協議I及補充協議II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融資租賃合同	補充協議Ⅰ	補充協議Ⅱ
日期:	2021年12月24日	2023年6月20日	2025年11月10日
訂約方:	(i) 興業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及買方;及	(i) 興業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及買方;及	(i) 興業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及買方;及
	(ii)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及 賣方。	(ii)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及 賣方。	(ii)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及 賣方。
租賃資產:	本公司擁有獨立所有權和處置權的若干污水處理等設備設施資產,其將首先由興業金融租賃向本公司購買,並將回租予本公司。	無變化。	無變化。

購買價款及 交付:

人民幣400百萬元。此金額乃由本公司與興業金融租賃參考以下各項後經公平磋商而協定:(i)租賃資產賬面價值;(ii)本公司於融資租賃安排了所需融資金額;及(iii)興業金融租賃向其客戶提供的融資租赁安排的現行利率。

董事認為,基於興業金融租賃合同的融資比率約為92.80%,乃屬興業金融租賃向其他第三方提供的其他融資租賃實力提供的其他融資租賃實,提之融資比率的正常範圍,因此該購買價款乃屬公平合理。

該同後本限賃到賃款收同交產關該購約30個司各同公同託本進的所記發價的工,方、司項書公行有有手到於先內條署金的賃業權租議移公。內條署金的賃業權租議移公。會人們完融關手金機賃、需司金剛大分件完融關手金機賃、需司。強力與自己資的賃具項賃理辦經額。

補充協議I

興業金融租賃已根據融資租 賃合同相關約定向本公司全 額支付了融資租賃合同約定 之購買價款,簽訂補充協議I 無需額外支付購買價款。

補充協議II

興業金融租賃已根據融資租 賃合同相關約定向本公司全 額支付了融資租賃合同約定 之購買價款,簽訂補充協議Ⅱ 無需額外支付購買價款。

租賃期限及 支付安排:

60個月,自起租日起計算。起租日為興業金融租賃向本公司支付第一筆租賃資產購買價款之日。

補充協議I

租賃期限由60個月延長至71個月,到期日相應延長至2027年11月26日,租期由10個租期變更為12個租期。

第3至第5個租期的租金支付日,當期除租賃利息外,本人民幣3百萬元、人民幣5百萬元;第6至第12個租期租金按等額本息計算,本公司應於各租期的租金支付日支付相應租金。

補充協議II

租賃期限由71個月延長至107個月,到期日相應延長至2030年11月26日,租期由12個租期變更為19個和期。

支付日為支付當月10日,第19 期為租期屆滿日的次日。

第9期2025年11月10日償還本金人民幣4百萬元及利息,第10期2026年5月10日償還本金人民幣8百萬元及利息,第11-13期,每期償還本金人民幣20百萬元及利息,第14-18期,每期償還本金人民幣24百萬元及利息,第19期償還剩餘本金及利息。

補充協議I

補充協議II

租賃付款:

以租賃成本(即人民幣400百萬元)和租賃利率為基礎計算,由租賃成本和租賃利息構成。

無變化。

無變化。

租賃利率:

本公司按照等額本息法每個 定價日所屬租其租期向興業金融租賃支付一 期的租金金額 期租賃付款,共分十期支付。 個租期開始, 適用於每個租期的租賃付款, 按重定價後的利應於該租期屆滿日的次日支 公司計收租金。付。

於第4個租期的起始日,將租賃利率調整為2023年5月20日適用之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五年期以上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加100基點,調整後的租賃利率為5.30%/年。興業金融租賃按前述租賃利率向本公司計收當期租金。

於第4個租期的起始日,將租 以補充協議I約定條款為準, 賃利率調整為2023年5月20日 無變化。

補充協議I

補充協議II

和賃手續費及支付方 人民幣2百萬元,分若干筆支 式: 付,每筆租賃手續費為每筆

和賃資產購買價款的付款的

0.5% •

本公司已根據融資和賃合同 相關約定向興業金融租賃全 額支付了融資租賃合同約定 之手續費,簽訂補充協議[不 涉及額外支付手續費。

本公司已根據融資和賃合同 相關約定向興業金融租賃全 額支付了融資租賃合同約定 之手續費,簽訂補充協議Ⅱ不 涉及額外支付手續費。

租賃風險金:

無

無

無

擔保方式: 無 本公司以其持有的6家全資附 屬公司附註1之全部股權及該等 6家附屬公司享有的特許經營 權項下應收賬款附註2,為本公 司在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 議I項下的義務提供質押擔保, 並根據補充協議[相關約定辦 理相關質押手續。

以補充協議」約定條款為準, 無變化。

回購權利及價款:

租賃期限屆滿後,在本公司 清償完畢融資租賃合同項下 應付的全部租賃付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前提下,本公司 有權向興業金融租賃支付回 購價款後按「現時現狀 | 回購 和 賃 資 產 , 取 得 和 賃 資 產 的 所有權。回購價款金額為人 民幣10.000元。

無變化。 無變化。

提前還款及提前還款罰金:

提前償還的租賃成本將根據協定利率及實際使用時長收取租賃利息,而提前還款前已收取的租賃利息則不予調整。

提前還款的罰金為提前還款額的3%。

補充協議I

補充協議II

特別約定:

附註1:

六家全資附屬公司為(1)洪澤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3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2)莆田市華科環保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7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3)仁懷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4)樂山德貝奧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8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5)尋甸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4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6)諸暨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1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該等六家附屬公司全部均主要從事污水處理業務。

附註2:

於2025年10月31日,該等六家附屬公司享有的特許經營權項下應收賬款總額為約人民幣614.56百萬元。

b. 財務影響

整體考慮融資租賃安排,其代價實際上為興業金融租賃向本公司授出的融資租賃本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融資租賃合同項下進行之交易應被確認為金融負債安排入賬,因此於初始確認時不會產生租賃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或導致其價值下跌。就融資租賃安排而言,租賃資產於2021年10月31日之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431.04百萬元,於2025年10月31日,根據本公司管理賬目確認的租賃資產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96.06百萬元。

根據融資租賃安排,(i)本集團總資產增加約人民幣400百萬元,以反映出售租賃資產所得;及(ii)本集團總負債增加約人民幣400百萬元,以反映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的付款責任。因此,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總資產減總負債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產及負債情況已反映於本公司2021年度至2024年度的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及2025年度中期報告中。簽訂補充協議II後,本集團根據補充協議II相關約定預期分別增加本集團總資產約人民幣18百萬元及增加本集團總負債約人民幣18百萬元。因此,簽訂補充協議II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總資產減總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關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影響,根據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 I約定的浮動利率計算的未來將支付的預計利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 並將計入財務成本並於租賃期限內攤銷。而根據補充協議II約定計算的 未來將支付的利息總額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與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 議I計算的預計利息之差額約為人民幣18百萬元,相關差額也將計入財 務成本並於剩餘租賃期限內攤銷。

c. 訂立融資租賃安排的理由及裨益

融資租賃安排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目的為讓本公司取得其營運所需之財務資源及繼續使用營運所需之若干資產。根據融資租賃安排,本公司產生人民幣約400百萬元之所得款項(已反映於本公司2021年度至2025年度相關定期報告中),有關款項由本集團用作本集團置換污水處理設施運營等領域的銀行貸款。而補充協議II是對融資租赁期限等條款的修改,以延長租賃期限及調整對租賃本金支付的安排,從而增加本公司對資金使用的靈活度。董事認為,訂立補充協議II及融資租賃安排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d. 有關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訂約方之詳情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導者,是水務行業(包括自來水供應服務)的綜合運營商之一及國家滇池污染治理戰略目標的主要企業之一。

興業金融租賃

興業金融租賃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就本公司所知,於本公告日期,興業金融租賃由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601166)擁有100%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興業金融租賃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e.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由於補充協議II構成對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I條款的重大更改,且由於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但低於100%,訂立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通知、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會,以就補充協議II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尋求股東的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b)條及14.60(7)條相關規定,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詳情及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將於2025年12月1日或之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補充協議II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經本公司股東審議批准。如補充協議II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未能獲得前述之股東批准,則補充協議II將解除,本公司繼續按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履行包括租金支付在內的各項義務。

(2) 就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廠的本公司一樓會議室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其中包括)批准補充協議II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至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轉讓變更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內資股股東須最遲於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前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相關規定辦妥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

(3)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

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76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羲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於中國雲

南省昆明市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廠的本公司一樓會議室舉行的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

會

「融資租賃合同」 指 本公司與興業金融租賃於2021年12月24日簽訂

之《融資租賃合同》

「融資租賃安排」 指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和補充協議II

的條款進行的安排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興業金融租賃」 指 興業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

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

士的第三方

「租賃資產」 指 融資租賃合同下約定之本公司擁有獨立所有

權和處置權的若干污水處理等設備設施資產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

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的有關融資租賃合同之《補充協議》

「補充協議II」 指 本公司與興業金融租賃於2025年11月10日簽訂

的有關融資租賃合同及補充協議I之《補充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5年1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連照菊女士;非執行董事徐景東先生、成怡靜女士及高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查貴良先生、鄭冬 渝女士及陳浩華博士。